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德江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燃气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收到招标人贵州省德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招标代理机构泰禾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贵州燃气为“德江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或“项目”）的中标人，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德江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地址及中标范围：德江县行政区域内管道天然气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维护、更新、改造城市天然气设施及加气站等。

（三）计划投资：拟投资人民币壹亿捌仟叁佰万元整（¥183,000,000.00 元）。

（四）建设内容：1. 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、维护城镇管道燃气设施及加气站等；2. 以管道输送形式向用户供应天然气，并按德江地区物价部门根据相关规定核定的价格标准收费；3. 提供相关管道燃气设施的抢修、抢险业务等。

（五）特许经营期限：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之日起 30 年。特许经营期满后政府无偿收回特许经营权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。

二、中标项目对公司影响

本项目是城市管道燃气特许经营项目，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能够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。本项目将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区域和天然气销售规模，有助于提高公司在贵州省内的市场占有率，促进公司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项目尚未与招标人签署贵州省德江县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协议，特许经营协议的签署及具体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另行公告特许经营协议有关签署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防范投资风险。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中标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8日